合同登记编号：

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

项目名称：一种 SERS/比色双模式检测真菌毒素的试纸条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等六项专利转让

受让方（甲方）：

让与方（乙方）：广东药科大学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广东药科大学

有效期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 写 说 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让与方、原专利权人）将其发明创造专利权转让受让方，受让方支付约定价款而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受让人或共同让与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

受让方（甲方）：_____

住　所　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让与方（乙方）：广东药科大学

住　所　地：广东省广州市大学城外环东路 280 号

法定代表人：翟理祥

项目联系人：贺锦灿

联系方式 ：19700339260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外环东路 280 号

电　　话：_____ 传　　真：无

电子信箱：hejincan300@163.com

本合同乙方将其一种 SERS/比色双模式检测真菌毒素的试纸条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等六项的专利权转让甲方，甲方受让并支付相应的转让价款。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转让的专利权基本情况

（一）《一种 SERS/比色双模式检测真菌毒素的试纸条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的专利权：

1．为 发明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2. 发明人/设计人为：贺锦灿，周思玮，冯瑞华，于宁，白研 。

3．专利权人：广东药科大学 。

4．专利授权日： 2026 年 6 月 16 日 。

5．专利号： ZL 2025 1 0183207.5 。

6．专利有效期限： 2045 年 2 月 19 日 。

7．专利年费已交至 第 3 年。

（二）《检测四环素的比率荧光探针、试纸条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的专利权：

1．为 发明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2. 发明人/设计人为：贺锦灿，张嘉华，白研，苏政权 。

3．专利权人：广东药科大学 。

4．专利授权日： 2026 年 2 月 6 日 。

5．专利号： ZL 2023 1 1122052.1 。

6．专利有效期限： 2043 年 8 月 31 日 。

7．专利年费已交至 第 4 年。

（三）《双金属-有机无限配位聚合物纳米微球的制备方法和应用》的专利权：

1．为 发明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2. 发明人/设计人为：贺锦灿，邱佩佩，白研，苏政权 。

3．专利权人：广东药科大学 。

4．专利授权日： 2022 年 9 月 16 日 。

5．专利号： ZL 2021 1 0426962.3 。

6．专利有效期限： 2041 年 4 月 20 日 。

7．专利年费已交至 第 7 年。

（四）《双波长比率紫外光谱法测定全氟辛烷磺酸的方法和应用》的专利权：

1．为 发明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2. 发明人/设计人为：贺锦灿，张诗韵，邱佩佩，白研，毋福海 。

3．专利权人：广东药科大学 。

4．专利授权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 。

5．专利号： ZL 2019 1 1072637.0 。

6．专利有效期限： 2039 年 11 月 05 日 。

7．专利年费已交至 第 8 年。

（五）《双波长共振瑞利散射法测定全氟辛烷磺酸的方法及应用》的专利权：

1．为 发明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2. 发明人/设计人为：贺锦灿，宋嘉怡，邱佩佩，白研，毋福海 。

3．专利权人：广东药科大学 。

4．专利授权日： 2021 年 11 月 2 日 。

5．专利号： ZL 2019 1 1072614.X 。

6．专利有效期限： 2039 年 11 月 05 日 。

7．专利年费已交至 第 8 年。

（六）《一种实现前处理和检测一体化的轻盈荧光检测装置》的专利权：

1．为 实用新型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2. 发明人/设计人为：李斯迪，冯瑞华，周思玮，贺锦灿，白研 。

3．专利权人：广东药科大学 。

4．专利授权日： 2024 年 7 月 23 日 。

5．专利号： ZL 2023 2 3337542.1 。

6．专利有效期限： 2033 年 12 月 07 日 。

7．专利年费已交至 第 4 年。

第二条 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实施或许可此六项专利权的状况如下：

1．乙方实施此六项专利权的状况（时间、地点、方式和规模）：无。

2．乙方许可他人使用此六项专利权的状况（时间、地点、方式和规模）：无。

3．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有义务在 / 日内将此六项专利权转让的状况告知被许可使用本发明创造的当事人。

第三条 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保证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履行。乙方在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中享有的权利和义务，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由甲方承受。乙方应当在 / 日内通知并协助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让与人与甲方办理合同变更事项。

第四条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继续实施此六项专利的，按以下约定办理：乙方享有本六项专利免费、非独占的校内科研与教学使用权，仅限用于广东药科大学内部科研、教学、研究生培养、学术论文发表，不得用于商业化生产、销售、对外许可、技术服务、产品开发等任何经营性活动；乙方如超出前述范围实施专利，须事先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并另行签订专利实施许可协议、支付许可使用费。乙方实施不得损害甲方作为专利权人的合法权益。

第五条 为保证甲方有效拥有此六项专利权，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以下技术资料：

1．涉及本合同第一条所述六项专利授权文本（说明书、权利要求书、附图、摘要）及专利证书电子原件；

2．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登记簿副本、专利年费缴纳凭证，及专利权无质押、无查封保全、无权属争议的书面声明；

3．专利技术实施相关技术资料：工艺制备方案、实验原始数据、表征图谱、实施例、检测操作规程；

4．专利技术交底书、相关学术论文、技术报告，以及能够支撑甲方实施该专利技术的其他配套技术材料。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技术资料的时间、地点、方式如下：

1. 提交时间：国知局专利权变更登记完成且乙方收到甲方全部尾款后 5 个工作日内。

2. 提交地点：广东广州

3. 提交方式：电子 PDF 文件，重要纸质资料可扫描盖章后一并交付。

第七条 本合同签署且乙方收到甲方转让款后 60 日内，由乙方负责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专利权转让登记申请资料。

第八条 为保证甲方有效拥有此六项专利，乙方向甲方转让与实施此六项专利权有关的技术秘密：

1. 技术秘密的内容：无 。

2. 技术秘密的实施要求：无 。

3. 技术秘密的保密范围和期限：无 。

第九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专利权转让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侵权的，双方应共同协商解决。

第十条 乙方对本合同生效后专利权被宣告无效，不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此六项专利权转让的价款及支付方式如下：

1. 专利权的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2.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专利权的转让价款由甲方 一次性 （一次、分期或提成）向乙方支付，甲方付清全部款项后，乙方启动办理专利权转让登记手续。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广东药科大学

地　　址：中国银行广州番禺大学城支行

帐　　号：6756 5775 6060

3.本合同项下六项专利作为同一纳米快检技术集群，打包整体视为一

项科技成果进行转让，不拆分单项专利计价。

4. 双方确定，甲方以实施研究开发成果所产生的利益提成支付乙方的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的，乙方有权以 / 方式查阅甲方有关的会计帐目。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履行中，任何一方不得以下列方式限制另一方的技术竞争和技术发展：

1. /；

2. /；

3. /。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

1. 甲方有权利用乙方转让专利权涉及的发明创造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甲方享有该后续改进成果完整知识产权，可自行实施、许可、转让；甲方应将后续改进成果相关技术资料书面告知乙方，乙方享有该改进成果的免费非独占科研使用权，仅限乙方校内科研、教学使用，不得用于商业化生产、销售、对外许可或转让。

2. 乙方有权在已向甲方交付本合同项下六项专利权后，对该项专利权涉及的发明创造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乙 （乙方、双方）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乙方享有该后续改进成果完整知识产权，可自行实施、许可、转让；乙方应将后续改进成果相关技术资料书面告知甲方，甲方享有该改进成果的优先受让权，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转让价款与转让条件；若甲方放弃优先受让权，乙方可对外处置该成果。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甲 方违反本合同第 十一 条约定，逾期每日应当按照应付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

2. 乙 方违反本合同第 五 条约定，应当 支付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3. 乙 方违反本合同第 七 条约定，应当 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价款的 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4. 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除本合同有明确约定的责任承担方式外，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按照本合同总价的 10%支付违约金，由此造成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当予以赔偿。

5.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公证费、评估费、保全费、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鉴定费等合理支出。

第十五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贺锦灿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负责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日常沟通，包括技术资料交接确认、实施进展反馈、问题协调等；

2. 接收并传递双方关于本合同履行的书面通知、补充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确保信息及时、准确送达；

3. 跟进专利权转让登记、技术培训、后续改进成果沟通等关键事项的推进，定期向各自所属方汇报合同履行情况。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六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因发生不可抗力；

2. 本合同第一条所述专利被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宣告无效，且该无效宣告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合同目的；

3．一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约定（如乙方拒不办理专利权转让登记、甲方拒不支付全部转让价款），经另一方书面催告后 30 日内仍未纠正，导致合同核心义务无法履行。

第十七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1．提交 /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无；

第十九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 **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 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技术背景资料：/；

2．可行性论证报告：/；

3．技术评价报告：/；

4．技术标准和规范：/；

5．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

6．其他：/。

第二十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1.依据本合同所发出的任何书面文件，均以本合同载明的住址为送达地址，任何一方需要变更送达地址，应当自变更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新的送达地址书面通知对方，任何一方违反通知义务，或者未在本合同载明的送达地址采取有效措施签收邮件，导致邮局无法送交书面文件的，该书面文件视为已有效送达。

2.本合同履行期间，本合同第一条所述专利的年费在专利权转让登记完成前由乙方承担，登记完成后由甲方承担。

3.本合同附件一《转让专利权清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一载明六项专利专利号、名称、专利

类型、申请日、授权日、法定保护届满期限。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 四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一种 SERS/比色双模式检测真菌毒素的试纸条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等六项专利转让项目，《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签署页 】

甲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

1．申请登记人：_____

2．登记材料：（1）_____

（2）_____

（3）_____

3．合同类型：_____

4．合同交易额：_____

5．技术交易额：_____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印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